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浦银安盛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基金管理人：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

浦银安盛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基金管理人：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1、浦银安盛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746 号准予注册募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注册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风险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推荐或者保证。

2、本基金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方式为交易型开放式。

3、本基金的管理人为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本基金的发售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个人投资者指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自然人。

机构投资者指依法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登记并存续或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设立并存续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指符合《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中国境内合法募集的证券投资基金的中国境外的机构投资者。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指按照《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

投资试点办法》（包括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出的修订）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运用来自境外的人民币资金进行境内证券投资的境外法人。

5、本基金 2020 年 3 月 20 日至 2020 年 5 月 20 日进行发售。投资者可选择网上现金认购、网下现金认购和网下股票认购三种方式。其中，网下现金认购的日期为 2020 年 3 月 20 日至 2020 年 5 月 20 日，网上现金认购的日期为 2020 年 5 月 18 日至 2020 年 5 月 20 日，网下股票认购的日期为 2020 年 3 月 20 日至 2020 年 5 月 20 日。如上海证券交易所对网上现金认购时间作出调整，本公司将作出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告。

本公司可根据基金认购情况适当调整基金募集时间，并及时公告。

6、本基金网上现金发售通过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办理。

7、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和发售代理机构办理网下现金认购和网下股票认购。

8、办理本基金的网下现金认购发售机构详见以下“网下现金发售代理机构”部分，各销售机构的办理网点、办理日期、办理时间和办理程序等事项参照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9、投资者认购本基金时需具有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账户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账户。但需注意，使用上海证券交易所基金账户只能进行现金认购和二级市场交易，如投资者使用本基金标的指数成份股中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参与网下股票认购或者基金的申购、赎回，则应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账户；如投资者使用本基金标的指数中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参与网下股票认购或者基金的申购、赎回，则还应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 A 股账户。

10、本基金认购费用或认购佣金比率不超过认购份额的 0.8%。

11、网上现金认购以基金份额申请。投资人应以上海证券账户认购，单一账户每笔认购份额须为 1,000 份或其整数倍，最高不得超过 99,999,000 份。投资人可以多次认购，累计认购份额不设上限。

网下现金认购以基金份额申请。投资人通过发售代理机构办理网下现金认购的，单笔认购须为 1,000 份或其整数倍。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办理网下现金认购的，单笔认购份额须在 5 万份以上（含 5 万份）。投资人在募集期内可多

次认购，单个投资人的累计认购规模没有限制。

网下股票认购以单只股票股数申报，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发售代理机构进行网下股票认购，单只股票最低认购申报股数为 1,000 股，超过 1,000 股的部分须为 100 股的整数倍。用以认购的股票必须是标的指数成份股或已公告的备选成份股。投资人可以多次提交认购申请，累计申报股数不设上限。

12、网上现金认购本基金时，投资人需按发售代理机构的规定，备足认购资金，办理认购手续。网上现金认购申请提交后不得撤销。网下现金认购本基金时，投资人需按销售机构的规定，到销售网点办理相关认购手续，并备足认购资金。网下现金认购申请提交后在销售机构规定的时间之后不得撤销。网下股票认购本基金时，投资人需按销售机构的规定，到销售网点办理认购手续，并备足认购股票。网下股票认购申请提交后如需撤销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13、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申请的成功确认应以登记机构在本基金募集结束后的登记确认结果为准。

14、通过基金管理人进行网下现金认购的有效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投资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以基金管理人的记录为准；网上现金认购和通过发售代理机构进行网下现金认购的有效认购资金在登记机构清算交收后产生的利息，计入基金财产，不折算为投资人基金份额。网下股票认购所募集的股票自网下股票认购日至登记机构进行股票过户日（不含）的冻结期间所产生的权益归认购投资人所有。

15、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发售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py-axa.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上的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托管协议》。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下载有关申请表格和了解基金募集相关事宜。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提示性公告和本公告将刊登在《证券时报》。

16、本公司在募集期内还可能增加新的销售机构，投资者可留意相关公告信息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进行查询。

17、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 400-8828-999 或 (021) 33079999 咨询认购事宜。

18、本公司可综合各种情况对发售安排做适当调整。

19、基金募集期结束后，基金管理人确定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认可后，予以公告。本基金上市后，指定交易未在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投资人只能进行本基金的二级市场买卖，如投资人需进行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交易，须指定交易或转指定交易到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20、风险提示：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投资者在获得基金投资收益的同时，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可能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因素对证券价格波动产生影响而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详见招募说明书“风险揭示”章节等。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还包括：标的指数回报与股票市场平均回报偏离的风险、标的指数波动的风险、基金投资组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偏离的风险、基金份额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折溢价的风险、IOPV 计算错误的风险、投资人赎回失败的风险、基金份额赎回对价的变现风险、风险评价不一致的风险、其他风险等等。

本基金初始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在市场波动因素影响下，本基金净值可能低于初始面值，本基金投资者有可能出现亏损。因折算、分红等行为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

高基金投资收益。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一、基金募集基本情况

（一）基金名称

浦银安盛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浦银安盛 MSCI 中国 A 股 ETF

场内简称：浦银 MSCI

扩位简称：浦银 MSCI 中国 ETF

基金认购代码：515783

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15780

（二）基金类型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基金的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四）基金存续期限

不定期。

（五）基金份额初始面值和认购费用

每份基金份额初始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

（六）发售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七）基金的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八）销售机构

（1）发售协调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具体名单见本公告“九、本次基金募集当事人及中介机构”中“（三）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基金销售机构名录。

（九）募集时间安排与《基金合同》生效

1、本基金的募集期为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

2、本基金自 2020 年 3 月 20 日至 2020 年 5 月 20 日进行发售。投资者可选择网上现金认购、网下现金认购和网下股票认购三种方式。其中，网下现金认购的日期为 2020 年 3 月 20 日至 2020 年 5 月 20 日，网上现金认购的日期为 2020 年 5 月 18 日至 2020 年 5 月 20 日，网下股票认购的日期为 2020 年 3 月 20 日至 2020 年 5 月 20 日。如上海证券交易所对网上现金认购时间作出调整，本公司将作出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告。

基金管理人根据认购的情况可适当延长或缩短募集时间，并及时公告。

3、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 3 个月内，在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 2 亿份，基金募集金额（含网下股票认购所募集的股票市值）不少于 2 亿元人民币且基金认购人数不少于 200 人的条件下，基金募集期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 10 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 10 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基金募集达到基金备案条件的，自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否则《基金合同》不生效。基金管理人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对《基金合同》生效事宜予以公告。基金管理人应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4、如果募集期限届满，未满足基金备案条件，基金管理人应以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在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后 30 日内退还投资者已缴纳的款项，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登记机构解冻基金募集期间网下股票认购所募集的股票。

（十）基金认购方式与费率

1、认购方式

投资人可选择网上现金认购、网下现金认购和网下股票认购三种方式认购本基金。

网上现金认购是指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发售代理机构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上系统以现金进行的认购。

网下现金认购是指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及其指定的发售代理机构以现金进行的认购。

网下股票认购是指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及其指定的发售代理机构以股票进行的认购。

2、认购费率

认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认购费率不超过认购份额的 0.8%，具体认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认购份额 (M)	认购费率
M < 50 万份	0.8%
50 万份 ≤ M < 100 万份	0.5%
M ≥ 100 万份	每笔交易 1,000 元

基金管理人办理网下现金认购时按照上表所示费率收取认购费用。发售代理机构办理网上现金认购、网下现金认购、网下股票认购时可参照上述费率结构收取一定的佣金。

投资人重复认购，须按每次认购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基金认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基金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

3、认购份额的计算

(1) 通过发售代理机构进行网上现金认购的投资人，认购以基金份额申请，认购佣金、认购金额的计算公式为：

$$\text{认购金额} = \text{认购价格} \times \text{认购份额} \times (1 + \text{佣金比率})$$

$$\text{认购佣金} = \text{认购价格} \times \text{认购份额} \times \text{佣金比率}$$

认购佣金由发售代理机构向投资人收取，投资人需以现金方式支付认购佣金。

例：某投资人到某发售代理机构认购 1,000 份本基金，假设该发售代理机构确认的佣金比率为 0.80%，则投资人需准备的认购金额计算如下：

$$\text{认购金额} = 1.00 \times 1,000 \times (1 + 0.80\%) = 1,008.00 \text{ 元}$$

$$\text{认购佣金} = 1.00 \times 1,000 \times 0.80\% = 8.00 \text{ 元}$$

即投资人需准备 1,008.00 元资金，方可认购到 1,000 份本基金基金份额。

(2) 通过基金管理人进行网下现金认购的投资人，认购以基金份额申请，认购费用和认购金额的计算如下：

1) 当认购费用适用比例费率时，计算方法如下：

$$\text{认购费用} = \text{认购价格} \times \text{认购份额} \times \text{认购费率}$$

$$\text{认购金额} = \text{认购价格} \times \text{认购份额} \times (1 + \text{认购费率})$$

$$\text{净认购份额} = \text{认购份额} + \text{认购金额产生的利息} / \text{认购价格}$$

2) 当认购费用为固定金额时，计算方法如下：

$$\text{认购费用} = \text{固定费用}$$

$$\text{认购金额} = \text{认购价格} \times \text{认购份额} + \text{固定费用}$$

$$\text{净认购份额} = \text{认购份额} + \text{认购金额产生的利息} / \text{认购价格}$$

认购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投资人需以现金方式支付认购费用。

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认购款项利息数额以基金管理人的记录为准。

例：某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认购 100,000 份基金份额，认购费率为 0.80%。假定认购金额产生的利息为 10.00 元，则需准备的资金金额计算如下：

$$\text{认购费用} = 1.00 \times 100,000 \times 0.80\% = 800.00 \text{ 元}$$

$$\text{认购金额} = 1.00 \times 100,000 \times (1 + 0.80\%) = 100,800.00 \text{ 元}$$

$$\text{净认购份额} = 100,000 + 10.00 / 1.00 = 100,010 \text{ 份}$$

即投资人若通过基金管理人认购本基金 100,000 份，需准备 100,800.00 元资金，假定该笔认购金额产生利息 10.00 元，则投资人可得到 100,010 份本基金基金份额。

(3) 通过发售代理机构进行网下现金认购的投资人，认购以基金份额申请，认购佣金和认购金额的计算同通过发售代理机构进行网上现金认购的计算。

(4) 通过发售代理机构进行网下股票认购的投资人，认购以单只股票股数

申请,在发售代理机构允许的条件下,投资人可以现金或基金份额的方式支付认购佣金。

投资人进行网下股票认购,认购份额的计算公式为:

$$\text{投资人的认购份额} = \sum_{i=1}^n \text{第}i\text{只股票在}T\text{日的均价} \times \text{有效认购数量}/1.00$$

其中:

1) i 代表投资人提交认购申请的第 i 只股票, n 代表投资人提交的股票总只数。如投资人仅提交了 1 只股票的申请,则 $n=1$ 。

2) T 日为网下股票认购期最后一日;

3) “第 i 只股票在 T 日的均价”由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交易所的 T 日行情数据,以该股票的总成交金额除以总成交股数计算,以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具体规定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如投资人以现金方式支付认购佣金,则其可得到的基金份额和需支付的认购佣金如下:

$$\text{认购佣金} = \text{认购价格} \times \text{认购份额} \times \text{佣金比率}$$

例:某投资人持有 MSCI 中国 A 股指数成份股中股票 A 和股票 B 各 10,000 股和 20,000 股,至某发售代理机构网点认购本基金,选择以现金支付认购佣金。认购期最后一日股票 A 和股票 B 的均价分别 12.50 元和 6.50 元,基金管理人确认的有效认购数量为 10,000 股股票 A 和 20,000 股股票 B,发售代理机构确认的佣金比率为 0.8%,则其可得到的基金份额和需支付的认购佣金如下:

$$\text{认购份额} = (10,000 \times 12.50) / 1.00 + (20,000 \times 6.50) / 1.00 = 255,000 \text{ 份}$$

$$\text{认购佣金} = 1.00 \times 255,000 \times 0.8\% = 2,040 \text{ 元}$$

即投资人可认购到 255,000 份本基金份额,并需另行支付 2,040 元的认购佣金。

如投资人以基金份额方式支付认购佣金,则其可得到的基金份额和需支付的认购佣金如下:

$$\text{认购佣金} = \text{认购价格} \times \text{认购份额} / (1 + \text{佣金比率}) \times \text{佣金比率}$$

$$\text{净认购份额} = \text{认购份额} - \text{认购佣金} / 1.00$$

例:续上例,假设该投资人以基金份额的方式交纳认购佣金,则投资人最终可得的净认购份额为:

认购份额 = $(10,000 \times 12.50) / 1.00 + (20,000 \times 6.50) / 1.00 = 255,000$ 份

认购佣金 = $1.00 \times 255,000 / (1 + 0.8\%) \times 0.8\% = 2,023$ 元（小数点后部分舍去）

净认购份额 = $255,000 - 2,023 / 1.00 = 252,977$ 份。

即该投资人最终可认购到 252,977 份基金份额。

二、发售方式及有关规定

1、本基金在募集期内面向个人和机构投资者同期发售，投资人可选择网上现金认购、网下现金认购和网下股票认购三种方式。网上现金认购以基金份额申请，网下现金认购以基金份额申请，网下股票认购以单只股票股数申报。

2、本公司直销网点接受本基金的网下现金认购和网下股票认购。本公司直销网点接受投资人单笔认购份额在 5 万份以上（含 5 万份）的网下现金认购申请。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进行网下股票认购的，单只股票最低认购申报股数为 1,000 股，超过 1,000 股的部分须为 100 股的整数倍。

3、其他发售机构的销售网点接受本基金的网上现金认购、网下现金认购和网下股票认购申请。发售机构接受投资人单笔认购份额为 1,000 份或其整数倍，最高不得超过 99,999,000 份的网上现金认购申请；单笔认购份额为 1,000 份或其整数倍的网下现金认购申请。投资人通过发售代理机构进行网下股票认购的，单只股票最低认购申报股数为 1,000 股，超过 1,000 股的部分必须为 100 股的整数倍。

4、募集期内投资人可以多次认购，累计认购不设上限。

三、投资者的开户

投资者选择网上现金认购、网下现金认购方式认购本基金时需持有证券账户，证券账户是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账户（以下简称“A 股账户”）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账户（以下简称“基金账户”）。

1、如投资人需新开立证券账户，则应注意：

（1）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账户只能进行基金份额的现金认购和二级市场交易，如投资者需要参与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则应开立 A 股账户。

(2) 如投资者需要使用 MSCI 中国 A 股指数成份股中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进行网下股票认购或者进行基金的申购、赎回，则应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账户；如投资者需要使用 MSCI 中国 A 股指数成份股中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参与网下股票认购，则应同时开立上海证券账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 A 股账户。

(3) 开户当日无法办理指定交易，建议投资人在进行认购前至少 2 个工作日办理开户手续。

2、如投资人已开立证券账户，则应注意：

(1) 如投资人未办理指定交易或指定交易在不办理本基金发售业务的证券公司，需要指定交易或转指定交易在可办理本基金发售业务的证券公司。

(2) 当日办理指定交易或转指定交易的投资人当日无法进行认购，建议投资人在进行认购的 1 个工作日前办理指定交易或转指定交易手续。

(3) 使用专用交易单元的机构投资者无需办理指定交易。

四、网上现金认购的程序

1、业务办理时间：2020 年 3 月 20 日至 2020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如上海证券交易所对网上现金认购时间做出调整，本公司将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告。

2、认购手续

(1) 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的 A 股账户或基金账户，办理指定交易或转指定交易在本基金的发售机构。

(2) 在认购前向资金账户中存入足够的认购资金。

(3) 投资者可通过填写认购委托单、电话委托、磁卡委托、网上委托等方式申报认购委托，可多次申报，申报一经确认，认购资金即被冻结。

五、网下现金认购的程序

1、直销机构

(1) 本公司接受单笔认购份额在 5 万份以上（含 5 万份）以上的个人、机构投资者的网下现金认购。

(2) 业务办理时间：2020 年 3 月 20 日至 2020 年 5 月 20 日的 9:00-17:00(周六、周日不受理)。

(3) 认购手续

投资者须先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的 A 股账户或基金账户，然后到直销网点提供下列资料办理基金的认购手续：

① 个人投资者

- 有效身份证件（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有效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 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股东账户卡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卡；
- 填妥并签署的《ETF 基金认购业务申请表》；
- 填妥并签署的《投资适性分析调查表》；
- 公司要求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

② 机构投资者

-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或民政部门或其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副本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股东账户卡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卡（加盖单位公章）；
- 法定代表人和经办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单位公章）；
- 指定银行账户开户申请书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 预留《印鉴卡》一式两份；
- 填妥并加盖公章和法人章的《开放式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
- 填妥并加盖预留印鉴章及经办人签署的《ETF 基金认购业务申请表》；
- 填妥并加盖公章及经办人签署的《投资适性分析调查表》；
- 公司要求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

(4) 投资者申请认购本基金，应将足额认购资金以银行认可的付款方式（现金缴款除外），划入本公司上海直销中心在银行开立的直销资金专户：

户名：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第一营业部

银行账号：97990153900000013

(5) 注意事项：

① 投资者在认购时不能使用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账户卡，而需使用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账户卡或基金账户卡。

② 投资者应在“汇款备注栏”或“用途栏”中填写“浦银安盛 MSCI 中国 A 股 ETF 网下现金认购”字样，避免与其他正常申购资金混淆。

③ 如果投资者在认购当日没有把足额资金划到账，但下一工作日资金足额到账，则下一工作日将作为认购有效申请日，若下一工作日资金仍未足额到账，则该笔认购申请无效。

2、发售代理机构

(1) 业务办理时间：2020 年 3 月 20 日至 2020 年 5 月 20 日，具体时间以各发售代理机构的规定为准。

(2) 认购手续

① 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的 A 股账户或基金账户，办理指定交易或转指定交易。

② 在认购前向资金账户中存入足够的认购资金。

③ 投资者填写认购委托单，同时填写委托该发售机构代为办理网上现金认购的委托申请书。申报一经确认，认购资金即被冻结。

六、网下股票认购的程序

通过直销机构和发售代理机构办理网下股票认购程序如下：

(1) 认购时间：2020 年 3 月 20 日至 2020 年 5 月 20 日，具体业务办理时间由发售代理机构确定。

(2) 认购限额：

以单只股票股数申报，用以认购的股票必须是 MSCI 中国 A 股指数成份股和已公告的备选成份股。单只股票最低认购申报股数为 1000 股，超过 1000 股的部分须为 100 股的整数倍。

投资者可以多次提交认购申请，累计申报股数不设上限。

3、认购手续：

(1) 如投资人以 MSCI 中国 A 股指数成份股中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认购本基金，需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账户，办理指定交易或转指定交易。使用专用席位的机构投资者则无需办理指定交易。

(2) 如投资人以 MSCI 中国 A 股指数成份股中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认购本基金，需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账户或基金账户，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 A 股账户。

(3) 在 A 股账户中具备足够的符合要求的 MSCI 中国 A 股指数成份股和已公告的备选成份股。

(4) 投资者填写认购委托单。申报一经确认，认购股票即被冻结。如登记机构办理冻结业务时，投资者可用股票余额不足，则该投资者的该笔股票认购申请无效，不影响该证券账户其他股票换购本基金份额。

4、特别提示：投资者应根据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交易规则的规定，及时履行因网下股票认购导致的股份减持所可能涉及的信息披露等义务。

七、清算与交割

(一) 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募集的股票按照交易所和登记机构的规则和流程予以冻结，该股票自认购日至登记机构进行股票过户日（不含）的冻结期间所产生的权益归认购投资人所有。

(二) 通过基金管理人进行网下现金认购的有效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投资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以基金管理人的记录为准；网上现金认购和通过发售代理机构进行网下现金认购的有效认购资金在登记机构清算交收后产生的利息，计入基金财产，不折算为投资人基金份额。

(三) T 日通过发售代理机构提交的网上现金认购申请，由该发售代理机构冻结相应的认购资金，登记机构进行清算交收，并将有效认购数据发送发售协调人，发售协调人于网上现金认购结束后的第 4 个工作日将实际到位的认购

资金划往其预先开设的基金募集专户。

(四) T 日通过基金管理人提交的网下现金认购申请, 由基金管理人于 T+2 日内进行有效认购款项的清算交收, 将认购资金划入基金管理人预先开设的基金募集专户。

T 日通过发售代理机构提交的网下现金认购申请, 由该发售代理机构冻结相应的认购资金。在网下现金认购的最后一个工作日, 各发售代理机构将每一个投资者账户提交的网下现金认购申请汇总后,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网定价发行系统代该投资者提交网上现金认购申请。之后, 登记机构进行清算交收, 并将有效认购数据发送发售协调人, 发售协调人将实际到位的认购资金划往预先开设的基金募集专户。

(五) T 日日终 (T 日为本基金发售期最后一日), 发售代理机构将股票认购数据按投资者证券账户汇总发送给基金管理人, 基金管理人初步确认各成份股的有效认购数量。T+1 日起, 登记机构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确认数据, 将投资者上海市场网下认购股票进行冻结, 并将投资者深圳市场网下认购股票过户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证券认购专户。以基金份额方式支付佣金的, 基金管理人根据发售代理机构提供的数据计算投资者应以基金份额方式支付的认购佣金, 并从投资者的认购份额中扣除, 为发售代理机构增加相应的基金份额。登记机构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投资者净认购份额明细数据进行投资者认购份额的初始登记, 并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有效认购申请股票数据, 按照交易所和登记机构的规则和流程, 将投资者申请认购的股票过户到本基金的证券账户。

八、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生效

(一) 募集期截止后, 基金管理人委托具有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基金资产进行验资并出具报告, 注册登记机构出具认购户数、认购份额、利息等的证明。

(二) 基金募集达到基金备案条件的, 自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 《基金合同》生效; 否则《基金合同》不生效。基金管理人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对《基金合同》生效事宜

予以公告。基金管理人应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三）如果募集期限届满，未满足基金备案条件，基金管理人应当承担下列责任：

1、以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

2、在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后 30 日内退还投资者已缴纳的款项，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对于基金募集期间网下股票认购所募集的股票，登记机构应予以解冻，基金管理人不承担相关股票冻结期间交易价格波动的责任。登记机构及发售代理机构将协助基金管理人完成相关资金和证券的退还工作；

3、如基金募集失败，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销售机构不得请求报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销售机构为基金募集支付之一切费用应由各方各自承担。

九、本次基金募集当事人及中介机构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981 号 3 幢 316 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淮海中路 381 号中环广场 38 楼

法定代表人：谢伟

成立日期：2007 年 8 月 5 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7]207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19.1 亿元

电话：（021）23212888

传真：（021）23212800

客服电话：400-8828-999；（021）33079999

联系人：徐薇

网址：www.py-axa.com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及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3 年 10 月 31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玖佰肆拾叁亿捌仟柒佰柒拾玖万壹仟贰佰肆拾壹元整

法定代表人：刘连舸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4 号

托管部门信息披露联系人：王永民

传真：（010）66594942

中国银行客服电话：95566

（三）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发售协调人

名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电话：021-22169502

传真：021-22169502

网址：www.ebscn.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25

2、网上现金发售代理机构

网上现金发售通过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办理，具体名单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询。

3、网下现金和网下股票发售直销机构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直销中心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981 号 3 幢 316 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淮海中路 381 号中环广场 38 楼

电话：（021）23212899

传真：（021）23212890

客服电话：400-8828-999；（021）33079999

联系人：徐薇

网址: www.py-axa.com

4、网下现金发售代理机构

(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杨玉成

电话:021-33388254

传真:021-33388224

网址: www.swhysc.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23 或 4008895523

(2)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邮编:830002)

法定代表人:李琦

电话:010-88085858

传真:010-88085195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网址: www.hysec.com

联系人:王怀春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客户服务热线:95548

网址: www.cs.ecitic.com

(4)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 1 号楼 2001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citicssd.com

(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1 号港中旅大厦 18 楼

法定代表人：周易

客户服务热线：95597

公司网站：www.htsc.com.cn

(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 至 45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 至 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客户服务热线：95565

公司网址：www.newone.com.cn

5、网下股票发售代理机构

(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杨玉成

电话：021-33388254

传真：021-33388224

网址：www.swhysc.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23 或 4008895523

(2)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邮编：830002）

法定代表人：李琦

电话：010-88085858

传真：010-88085195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联系人：王怀春

（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客户服务热线：95548

网址：www.cs.ecitic.com

（4）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 1 号楼 2001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citicssd.com

（5）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1 号港中旅大厦 18 楼

法定代表人：周易

客户服务热线：95597

公司网站：www.htsc.com.cn

（6）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 至 45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 至 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客户服务热线：95565

公司网址：www.newone.com.cn

（四）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法定代表人：戴文华

联系人：赵亦清

电话：（010）50938782

传真：（010）50938991

（五）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北京西路 968 号嘉地中心 23-25 层

负责人：李强

电话：021-52341668

传真：021-52341670

联系人：周蕾

经办律师：宣伟华、周蕾

（六）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电话：（021）23238888

联系人：张振波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振波、罗佳

十、网下股票认购清单

本基金募集期间，网下股票认购名单如下表所示，但是募集期结束前已公告的将被调出 MSCI 中国 A 股指数的成份股不得用于认购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可根据网下股票认购日前 3 个月个股的交易量、价格波动及其他异常情况，决定是否对个股认购规模进行限制，并在网下股票认购日前至少 3 个工作日公告限制认购规模的个股名单。对于在网下股票认购期间价格波动异常或认购申报数量异常及其他允许其认购可能影响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个股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可不经公告，全部或部分拒绝该股票的认购申报。如遇 MSCI 中国 A 股指数成份股调整，则最终确认可接受股票换购的清单以最终调整公告的成份股清单为准。根据法律法规本基金不得持有的标的指数成份股，将不能用于认购本基金。

浦银安盛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网下股票认购名单：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000001	平安银行	002594	比亚迪	600606	绿地控股
000002	万科 A	002600	领益智造	600637	东方明珠
000027	深圳能源	002601	龙鳞佰利	600642	申能股份
000028	国药一致	002603	以岭药业	600643	爱建集团
000031	大悦城	002624	完美世界	600648	外高桥
000039	中集集团	002673	西部证券	600655	豫园股份
000046	泛海控股	002690	美亚光电	600660	福耀玻璃
000050	深天马 A	002714	牧原股份	600673	东阳光
000060	中金岭南	002736	国信证券	600674	川投能源
000063	中兴通讯	002739	万达电影	600675	中华企业
000066	中国长城	002773	康弘药业	600688	上海石化
000069	华侨城 A	002797	第一创业	600690	海尔智家
000089	深圳机场	002812	恩捷股份	600699	均胜电子
000100	TCL 科技	002821	凯莱英	600703	三安光电
000157	中联重科	002916	深南电路	600704	物产中大
000166	申万宏源	002926	华西证券	600705	中航资本
000338	潍柴动力	300003	乐普医疗	600733	北汽蓝谷
000401	冀东水泥	300012	华测检测	600739	辽宁成大
000402	金融街	300014	亿纬锂能	600741	华域汽车
000413	东旭光电	300015	爱尔眼科	600745	闻泰科技
000415	渤海租赁	300017	网宿科技	600754	锦江酒店
000423	东阿阿胶	300024	机器人	600760	中航沈飞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000425	徐工机械	300033	同花顺	600763	通策医疗
000513	丽珠集团	300059	东方财富	600777	新潮能源
000538	云南白药	300070	碧水源	600779	水井坊
000559	万向钱潮	300072	三聚环保	600782	新钢股份
000568	泸州老窖	300122	智飞生物	600795	国电电力
000581	威孚高科	300124	汇川技术	600801	华新水泥
000596	古井贡酒	300136	信维通信	600808	马钢股份
000598	兴蓉环境	300142	沃森生物	600809	山西汾酒
000623	吉林敖东	300144	宋城演艺	600816	安信信托
000625	长安汽车	300146	汤臣倍健	600820	隧道股份
000627	天茂集团	300207	欣旺达	600835	上海机电
000629	攀钢钒钛	300251	光线传媒	600837	海通证券
000630	铜陵有色	300253	卫宁健康	600845	宝信软件
000651	格力电器	300285	国瓷材料	600863	内蒙华电
000656	金科股份	300296	利亚德	600867	通化东宝
000661	长春高新	300308	中际旭创	600872	中炬高新
000671	阳光城	300347	泰格医药	600875	东方电气
000681	视觉中国	300357	我武生物	600879	航天电子
000686	东北证券	300383	光环新网	600885	宏发股份
000703	恒逸石化	300408	三环集团	600886	国投电力
000709	河钢股份	300413	芒果超媒	600887	伊利股份
000723	美锦能源	300433	蓝思科技	600893	航发动力
000725	京东方 A	300450	先导智能	600895	张江高科
000728	国元证券	300454	深信服	600900	长江电力
000729	燕京啤酒	300498	温氏股份	600909	华安证券
000732	泰禾集团	300529	健帆生物	600919	江苏银行
000738	航发控制	300558	贝达药业	600926	杭州银行
000750	国海证券	300595	欧普康视	600958	东方证券
000768	中航飞机	300601	康泰生物	600967	内蒙一机
000776	广发证券	300628	亿联网络	600977	中国电影
000778	新兴铸管	300676	华大基因	600998	九州通
000783	长江证券	300699	光威复材	600999	招商证券
000786	北新建材	300750	宁德时代	601000	唐山港
000825	太钢不锈	300760	迈瑞医疗	601006	大秦铁路
000826	启迪环境	600000	浦发银行	601009	南京银行
000830	鲁西化工	600004	白云机场	601012	隆基股份
000839	中信国安	600009	上海机场	601018	宁波港
000858	五粮液	600010	包钢股份	601021	春秋航空
000860	顺鑫农业	600011	华能国际	601066	中信建投
000876	新希望	600015	华夏银行	601088	中国神华
000883	湖北能源	600016	民生银行	601098	中南传媒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000895	双汇发展	600018	上港集团	601099	太平洋
000898	鞍钢股份	600019	宝钢股份	601100	恒立液压
000932	华菱钢铁	600021	上海电力	601108	财通证券
000938	紫光股份	600026	中远海能	601111	中国国航
000960	锡业股份	600027	华电国际	601117	中国化学
000961	中南建设	600028	中国石化	601128	常熟银行
000963	华东医药	600029	南方航空	601138	工业富联
000975	银泰黄金	600030	中信证券	601155	新城控股
000977	浪潮信息	600031	三一重工	601166	兴业银行
000983	西山煤电	600036	招商银行	601169	北京银行
000997	新大陆	600038	中直股份	601186	中国铁建
000998	隆平高科	600048	保利地产	601198	东兴证券
000999	华润三九	600050	中国联通	601211	国泰君安
001979	招商蛇口	600056	中国医药	601216	君正集团
002001	新和成	600061	国投资本	601225	陕西煤业
002007	华兰生物	600062	华润双鹤	601229	上海银行
002010	传化智联	600066	宇通客车	601231	环旭电子
002013	中航机电	600068	葛洲坝	601233	桐昆股份
002019	亿帆医药	600085	同仁堂	601238	广汽集团
002024	苏宁易购	600089	特变电工	601288	农业银行
002027	分众传媒	600104	上汽集团	601318	中国平安
002032	苏泊尔	600109	国金证券	601319	中国人保
002038	双鹭药业	600111	北方稀土	601328	交通银行
002044	美年健康	600115	东方航空	601333	广深铁路
002049	紫光国微	600118	中国卫星	601336	新华保险
002050	三花智控	600132	重庆啤酒	601360	三六零
002065	东华软件	600153	建发股份	601377	兴业证券
002074	国轩高科	600160	巨化股份	601390	中国中铁
002078	太阳纸业	600161	天坛生物	601398	工商银行
002081	金螳螂	600170	上海建工	601555	东吴证券
002085	万丰奥威	600176	中国巨石	601598	中国外运
002092	中泰化学	600183	生益科技	601600	中国铝业
002110	三钢闽光	600188	兖州煤业	601601	中国太保
002120	韵达股份	600196	复星医药	601607	上海医药
002124	天邦股份	600201	生物股份	601618	中国中冶
002127	南极电商	600208	南湖中宝	601628	中国人寿
002129	中环股份	600219	南山铝业	601668	中国建筑
002142	宁波银行	600256	广汇能源	601669	中国电建
002146	荣盛发展	600258	首旅酒店	601688	华泰证券
002152	广电运通	600260	凯乐科技	601699	潞安环能
002153	石基信息	600271	航天信息	601727	上海电气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002157	正邦科技	600273	嘉化能源	601766	中国中车
002174	游族网络	600276	恒瑞医药	601788	光大证券
002179	中航光电	600282	南钢股份	601799	星宇股份
002180	纳思达	600297	广汇汽车	601800	中国交建
002195	二三四五	600298	安琪酵母	601818	光大银行
002202	金风科技	600309	万华化学	601838	成都银行
002217	合力泰	600315	上海家化	601857	中国石油
002223	鱼跃医疗	600332	白云山	601866	中远海发
002230	科大讯飞	600340	华夏幸福	601872	招商轮船
002236	大华股份	600346	恒力石化	601877	正泰电器
002241	歌尔股份	600352	浙江龙盛	601878	浙商证券
002252	上海莱士	600362	江西铜业	601880	大连港
002268	卫士通	600369	西南证券	601888	中国国旅
002271	东方雨虹	600372	中航电子	601899	紫金矿业
002281	光迅科技	600373	中文传媒	601901	方正证券
002294	信立泰	600376	首开股份	601919	中远海控
002299	圣农发展	600380	健康元	601933	永辉超市
002304	洋河股份	600383	金地集团	601939	建设银行
002311	海大集团	600392	盛和资源	601958	金钼股份
002340	格林美	600398	海澜之家	601966	玲珑轮胎
002352	顺丰控股	600406	国电南瑞	601985	中国核电
002353	杰瑞股份	600426	华鲁恒升	601988	中国银行
002371	北方华创	600436	片仔癀	601989	中国重工
002372	伟星新材	600438	通威股份	601990	南京证券
002373	千方科技	600446	金证股份	601992	金隅集团
002384	东山精密	600460	士兰微	601997	贵阳银行
002385	大北农	600466	蓝光发展	601998	中信银行
002387	维信诺	600486	扬农化工	603019	中科曙光
002399	海普瑞	600487	亨通光电	603077	和邦生物
002405	四维图新	600489	中金黄金	603160	汇顶科技
002410	广联达	600498	烽火通信	603259	药明康德
002414	高德红外	600500	中化国际	603288	海天味业
002415	海康威视	600511	国药股份	603338	浙江鼎力
002422	科伦药业	600516	方大炭素	603369	今世缘
002424	贵州百灵	600519	贵州茅台	603444	吉比特
002439	启明星辰	600521	华海药业	603501	韦尔股份
002456	欧菲光	600522	中天科技	603517	绝味食品
002460	赣锋锂业	600528	中铁工业	603589	口子窖
002463	沪电股份	600535	天士力	603658	安图生物
002465	海格通信	600536	中国软件	603707	健友股份
002466	天齐锂业	600547	山东黄金	603799	华友钴业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002475	立讯精密	600549	厦门钨业	603833	欧派家居
002493	荣盛石化	600566	济川药业	603858	步长制药
002500	山西证券	600567	山鹰纸业	603866	桃李面包
002506	协鑫集成	600570	恒生电子	603882	金域医学
002507	涪陵榨菜	600572	康恩贝	603883	老百姓
002508	老板电器	600582	天地科技	603885	吉祥航空
002555	三七互娱	600583	海油工程	603899	晨光文具
002558	巨人网络	600585	海螺水泥	603939	益丰药房
002563	森马服饰	600588	用友网络	603986	兆易创新
002572	索菲亚	600598	北大荒	603993	洛阳钼业
002583	海能达	600600	青岛啤酒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六日